

## 《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声明书》

创新应用 基本信息	创新应用编号	91370000YA1830392G-2024-0001		
	创新应用名称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信贷智能风控服务		
	创新应用类型	金融服务		
	机构信息 <sup>1</su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YA1830392G	
		全球法人识别编码	3003007VS9R5F8THTT38	
		机构名称	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持有金融牌照信息	牌照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机构编码：E0001H237010001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机构信息 <sup>2</su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3070181768	
		全球法人识别编码	300300C1299737000025	
		机构名称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金融牌照信息		牌照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机构编码：B0641H237010001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拟正式运营时间	2024年07月18日			
技术应用	1. 运用大数据技术，在获得客户授权的前提下，将行内贷后客户内部存贷款业务数据，与外部征信数据进行分析、挖掘，建立风险预警模型和非现场监测模型，对风险疑点数据进行核实处置，实现贷后风险的识别和监测，提升风险防控水平。 2. 运用数据库分布式计算能力，搭建分布式处理集群及事务处理集群，高效整合行内外数据，加工模型数据、指标计算与风险信号，为基于大数据技术的信贷智能风控服务提供精准、可靠的数据支撑。			
功能服务	本应用运用大数据、分布式计算等技术，将行内贷后客户的存贷款业务数据与征信数据进行分析处理，构建风险预警模型和非现场监测模型，识别贷款疑点数据，有效纾解客户风险识别渠道少、应对风险响应速度慢、缺乏风险事			

		<p>件跟踪和统计等问题，提升银行风险管理水平。</p> <p>本应用由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数据采集，并提供金融服务场景，并通过使用贷后预警功能和非现场监测功能，处理预警信息，识别疑点数据，发现存在风险的贷款；由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负责系统研发运维。此外无其他第三方机构参与。</p>
	创新性说明	<p>1. 数据应用方面，基于行内贷后客户存贷款数据的基础上，引入征信数据，丰富预警模型数据源维度。</p> <p>2. 数据整合方面，利用分布式计算能力，整合行内 10 余个系统近 500 张表，挖掘数据关联关系，提高数据处理效率，实现自动化预警替代人工操作，实现预警可量化、标准化、体系化。</p> <p>3. 风控能力方面，通过构建风险预警监测模型实现智能化风险分析与视图展示，提升风险管理的精细化、科学性以及完整性。</p>
	预期效果	建立全流程风险预警机制，运用自动化预警系统替代大量的人工操作，解决调查、审查、贷后等环节信息不对称问题，提高贷后管理质效。
	预期规模	<p>1. 构建预警、监测模型。本应用预计构建非现场监测模型约 3000 个，贷后风险预警模型约 100 个。</p> <p>2. 推送预警信息。本应用预计推送各类疑点数据约 50 万条，派发预警工单约 400 万条。</p>
创新应用 服务信息	服务渠道	线下渠道：营业网点
	服务时间	线下渠道：09:00-17:00（工作日）
	服务用户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客户
	服务协议书	<p>本应用服务协议书包括：</p> <p>1. 《信用报告查询授权书》（见附件 1-1-1）</p> <p>2. 《个人借款合同（2024 版）》（见附件 1-1-2）</p>
合法合规 性评估	评估机构	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风险合规部
	评估时间	2024 年 03 月 01 日
	有效期限	3 年
	评估结论	本应用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78 号公布）、《中国人民

		<p>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0〕第5号发布）、《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4年第2号公布）、《征信业务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1〕第4号）、《个人贷款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4年第3号公布）、《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7〕第2号发布）等国家法律法规及金融行业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进行设计，在数据收集和使用过程中采取措施保护保护个人金融信息和用户敏感信息安全，所提供的金融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以依法合规开展业务应用。</p>	
	评估材料	《合法合规性评估报告-基于大数据技术的信贷智能风控服务》（见附件1-2）	
技术安全性评估	评估机构	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信息科技部	
	评估时间	2024年03月05日	
	有效期限	3年	
	评估结论	<p>本应用严格按照《个人信息信息保护技术规范》（JR/T 0171—2020）、《金融科技创新安全通用规范》（JR/T 0199—2020）、《金融科技创新风险监控规范》（JR/T 0200—2020）、《金融业数据能力建设指引》（JR/T 2018—2021）、《金融数据安全数据生命周期安全规范》（JR/T0223—2021）、《金融大数据术语》（JR/T 0236—2021）、《金融大数据平台总体技术要求》（JR/T 0237—2021）、《金融领域科技伦理指引》（JR/T 0258—2022）、《金融数据安全数据安全分级指南》（JR/T 0171—2020）、《商业银行应用程序接口安全管理规范》（JR/T 0185—2020）等相关金融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设计开发并进行全面安全评估。经评估，本应用架构安全、业务连续性、数据安全、网络安全和内控管理等方面满足适用的安全要求，符合现有相关行业标准要求。</p>	
	评估材料	《技术安全性评估报告-基于大数据技术的信贷智能风控服务》（见附件1-3）	
风险防控	风控措施	1	<p>风险点 数据安全风险。系统存储大量行内外数据，存在数据安全风险。</p>

		防范措施	<p>1. 制定《全省农村商业银行数据安全办法》，明确数据分级管理、分级保护策略及数据分类分级变更和审核流程。</p> <p>2. 编制数据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定义数据安全事件类型，明确不同类别事件的处置流程和方法。</p> <p>3. 数据存储在省联社自建机房，不直接对外开放访问权限，内部网络区域通过防火墙等安全设备进行严格隔离，具备安全管理保障和安全技术保障能力。</p>
		风险点	客户敏感信息泄漏风险。
	2	防范措施	<p>1. 向个人信息收集主体告知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目的和方式，获得个人信息主体授权同意，满足个人信息收集的最小必要原则。</p> <p>2. 根据“最小授权，必须知道”原则分配行内用户权限，设置严格的访问控制规则，防止非授权的加工、分析等操作。</p> <p>3. 客户敏感信息采用*遮挡、页面增加水印等安全保护措施，防止敏感数据泄露，对数据的访问和操作采取严格的权限管控。</p>
		风险点	创新应用上线运行后，可能面临网络攻击、业务连续性中断等方面风险，亟需采取措施加强风险监控预警与处置。
	3	防范措施	在应用实施过程中，将按照《金融科技创新风险监控规范》（JR/T 0200—2020）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掌握创新应用风险态势，保障业务安全稳定运行，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风险补偿机制	<p>本应用按照风险补偿机制（见附件 1-4），建立风险补偿机制，明确风险责任认定方式、制定风险赔付机制，配套风险拨备资金、保险计划等补偿措施，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在金融消费者因使用金融服务而出现资金损失时，由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按照风险补偿机制进行赔付。对于非客户自身责任导致的资金损失，提供全额补偿，充分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p>	
	退出机制	<p>本应用按照退出机制（见附件 1-5），在保障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系统平稳退出：</p> <p>在业务方面，按照退出方案终止有关服务，及时告知用户并与用户解除协议。如遇法律纠纷，按照服务协议约定进</p>	

		行仲裁、诉讼。涉及资金的,按照服务协议约定退还客户,对客户造成资金损失的通过风险补偿机制进行赔偿。 在技术方面,对系统进行下线。涉及数据的,按照国家及金融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做好数据清理、隐私保护等工作。	
	应急预案	本应用按照应急预案(见附件1-6),妥善处理突发安全事件,切实保障业务稳定运行和用户合法权益。在系统上线前进行全链路压测,对相关操作人员进行应急处置培训;在系统上线后定期开展突发事件处置演练,确保应急预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建立日常生产运行监控机制,7×24小时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况,第一时间对核心链路、接口、功能模块、硬件资源等的异常情况进行告警。一旦发生突发事件,根据其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及时采取有针对性措施进行分级分类处理,视需要及时关闭增量业务,妥善处置受影响的存量业务,切实保障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	
投诉响应机制	机构投诉	投诉渠道	1. 营业网点 向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一营业网点大堂经理、网点负责人反映问题。 2. 客服电话 0531-86261785 3. 邮箱 xdxmz@sdrccu.com
		投诉受理与处理机制	受理单位: 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受理时间: 8:30-17:00 处理流程: 系统负责人员在接到投诉事件后,对事件进行分析,在确认投诉原因后,协调相关人员进行处理,并及时将处理结果反馈投诉人员。 处理时限: 7个工作日
	自律投诉	投诉渠道	受理单位: 中国支付清算协会 投诉网站: <a href="http://cfp.pcac.org.cn/">http://cfp.pcac.org.cn/</a> 投诉电话: 010-66001918 投诉邮箱: fintechts@pcac.org.cn
		投诉受理	中国支付清算协会是经国务院同

		与处理机制	<p>意、民政部批准成立的全国性非营利社会团体法人。为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道德风尚的良好金融科技创新监管环境，推动金融科技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按金融管理部门工作要求，协会以调解的形式，独立公正地受理、调查以及处理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工具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投诉举报等相关事宜。</p> <p>对于涉及相关地区的金融科技创新应用的投诉举报事项，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将依照规定的程序进行调解，由协会举报中心对投诉情况进行沟通、记录后，相关业务部门负责进行调查处理。</p> <p>对外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8: 30-11: 30, 下午 13: 30-17: 00</p>
备注	无		
承诺声明	<p>本机构承诺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社会公序良俗，严格落实金融管理部门相关监管要求，认真执行行业相关规则规范，强化全流程风控管理体系建设，有效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风险，并做出以下声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守正创新。忠实履行金融天职和使命，着力解决实体经济痛点难点，确保科技创新不偏离正确的发展方向，严防技术滥用，切实通过技术创新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与向往。</li> <li>2. 以人为本。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金融科技创新行为从人民群众实际需求出发，以增进社会共同福祉为目标，尊重并维护人民群众尊严和利益，致力促进社会和谐与文明进步。</li> <li>3. 诚实守信。恪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求真务实作为金融科技从业人员的基本素养，将履约践诺作为从事金融科技活动的基本要求，强化诚信道德自律，积极倡导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风尚。</li> <li>4. 公开透明。使用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方式，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主动对外披露金融科技创新的功能实质和潜在风险，不隐瞒不利信息、不“劝诱”销售产品，让社会公众看得到、读得懂、能监督。</li> <li>5. 权益保护。充分尊重和保障人民群众隐私权、自主选择权、依法求偿权等合法权益，严格履行适当性义务，严防过度采集、违规使用、非法交易和泄露用户隐私数据行为，采取风险拨备资金、保险计划等补偿机制，切实保护用户资金</li> </ol>		

和信息安全。

6. 安全合规。把遵守法律法规和维护金融稳定作为开展金融科技创新活动的前提条件，已通过业务合规性和技术安全性评估审计等措施保障新技术应用风险可控，避免新技术应用带来的数据泄露、算法黑箱、信息茧房等问题，切实防范技术和数据滥用可能导致的人民群众信息与资金失窃风险。

7. 公平普惠。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优化金融服务供给结构，持续增强金融服务的普适性、可得性和满意度。重点关注特殊人群、弱势群体需求，努力消除因使用成本、文化程度、地域限制等造成的“数字鸿沟”，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8. 社会责任。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围绕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战略重点，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开展“负责任的创新”，打造“值得信赖的技术”，切实服务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

本声明书正文与附件表述不一致的，以正文为准。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

机构 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2024年7月23日（盖章）



机构 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2024年7月23日（盖章）

